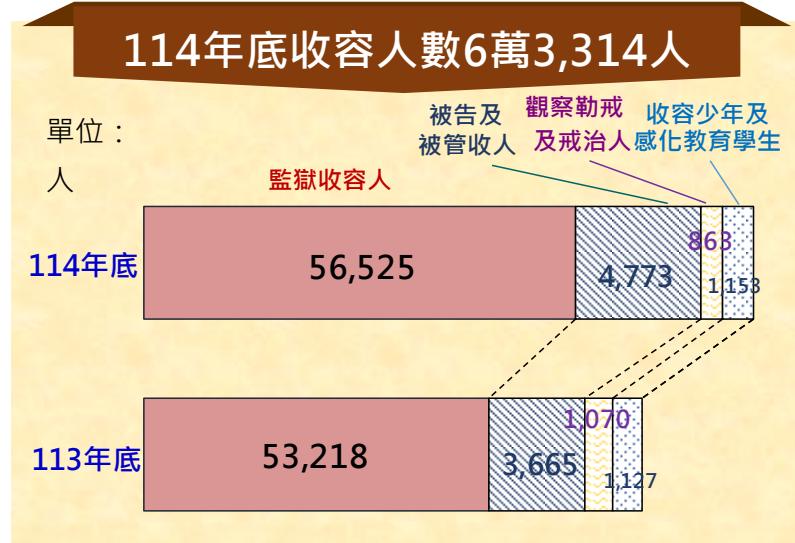


貳、矯 正 統 計

矯正機關收容情形

114 年底矯正機關收容人共計 6 萬 3,314 人，較上年底增加 4,234 人或 7.2%。其中監獄收容人 5 萬 6,525 人，占 89.3%；被告及被管收人 4,773 人，占 7.5%。



超額收容情形

114 年底矯正機關合計超額收容 2,762 人，超收比率 4.6%，超收比率較高之前三所機關，依序為臺北女子看守所(63.5%)、臺北看守所(59.8%)及彰化看守所(58.3%)。



新入監受刑人罪名

114 年新入監受刑人 3 萬 6,589 人，較上年增加 3,470 人或 10.5%。前五大罪名除公共危險罪及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外，人數均較上年增加。

